

“胆小的玩起了人间蒸发，胆大的改换门庭，接着行骗”，这是证监会有关人士对多部委联手打击非法证券网站取得一定成效之后“李鬼网站”又呈现出卷土重来之势的担忧，针对眼下非法证券机构的日益猖獗，一场由监管机构、证券公司、媒体三方构成的打击非法证券的活动再次拉开了序幕。

笔者以为，[非法证券活动](#)属于一种欺诈性较高、容易复发的犯罪行为，从目前这些非法行为的演变趋势来看，至少呈现出以下两大特点，对此有的放矢的进行“釜底抽薪”式铲除，才是打压此类非法活动“邪风吹又生”现象出现的关键所在。

特点一，“海星效应”成为网络型非法证券活动的最大特点。所谓海星效应，是指养殖贝类的渔民们在清除饲养区内的海星时，千万不能用将海星剁成几块再扔进海水里的方式来“除害”，因为这些被剁碎的海星会很快成长为一个完整的海星，这是由海星的超强再生力决定的，必须用具有针对性的办法才可能达到消灭海星的效果。

而非法证券网站出现“海星效应”的原因，在于网络低成本和可转移性高。在工信部近日下发的《关于加强互联网站备案管理的工作方案》中，在年底之前将网站备案率提高到 97%成为一个重要的目标和任务，各接入服务商在 5 月底前必须完成不准确 IP 地址备案信息的修正、6 月底前完成所有未备案网站的代备案工作、9 月底前完成对本企业接入网站的备案信息自查。以此为契机完善日常监控，对于打击网络型非法证券活动至关重要。

特点二，非法证券专业化程度越来越高，越来越善于利用市场热点制造“噱头”。以“编造国开行股权投资基金”事件为例，一家自称为“东盟国际发展（新加坡）有限公司”的公司兜售所谓“平安信托”发行的“投资于开行股权的基金”，结果导致国家开放银行和平安信托均发布澄清公告，表示从未发行过该产品，也未委托任何机构和个人销售过所谓的“投资于开行股权的基金”。对于这些越来越具欺骗性的“局”，投资者还真是需要练就一双“慧眼”才能加以识别。